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338号）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0,562,440 股，每股发行价格 20.98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90,0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为 187,632.07 万元。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全部到账，并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20)第 110ZC00273 号验资报告进行了审验。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支付项目投资款共计39,165.82万元，以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57,00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累计取得理财收益、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3,516.22万元，扣除以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70,000.00万元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理财户余额合计24,982.47万元（其中购买理财余额为20,000.00

万元)。

(2)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项目投资款共计56.26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取得的理财收益、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238.18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支付项目投资款共计39,222.08万元,以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57,00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累计取得理财收益、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3,754.39万元,期末募集资金未使用余额为95,164.38万元。扣除以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万元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理财户余额合计为65,164.38万元(其中购买理财余额为60,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后1个月内与保荐机构、专户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相关内容均得到切实履行。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	------	------	------

中信银行	8110****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6,733,319.27
平安银行	1500****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19,583.14
华夏银行	1028****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718,638.02
建设银行	1105****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172,297.61
北京银行	2000****	理财户	200,000,000.00
宁波银行	8604****	理财户	100,000,000.00
招商银行	1109****	理财户	70,000,000.00
兴业银行	3210****	理财户	200,000,000.00
民生银行	7236****	理财户	30,000,000.00
合计			651,643,838.04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理财利息3,756.33万元（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3,518.00万元），已扣除手续费1.94万元（其中以前年度手续费1.78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

附表1：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不适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

附表1：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

附表1:

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7,632.0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2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222.0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下一代智慧交通系统产品与解决方案研发升级及产业化	否	130,632.07	130,632.07	56.26	39,222.08	30.0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7,000.00	57,000.00	0.00	57,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87,632.07	187,632.07	56.26	96,222.08	51.2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8月18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						

	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2,706.6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24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7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p> <p>2025 年 6 月 12 日，公司将使用的 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p>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p>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额度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金额（含上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p> <p>2025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金额（含上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进行投资决策；授权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在规定的期限、额度范围内办理开立现金管理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实施购买产品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明确投资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根据投资决策签署相关协议等。本次董事会审批后，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将按本次新的授权进行现金管理，本次审批不涉及额度叠加。</p> <p>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60,00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0,00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使用募集资金 3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在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